

2023 年度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社会事业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社会事业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办公室文件三办【2016】51号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机构规格为正科级，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卫生、残联、民族宗教等相关社会事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制定相关工作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相关日常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社会事业局机构内设六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民政科、基层健康科、医政科、卫生健康科、卫生健康综合科。

（1）办公室：负责上传下达，签发收发上级来文、办文办会、督查督办、十拼、党建、组织人事、纪检、巡察、宣传、精神文明、文明城市创建等日常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办公用品采购、车辆管理后勤保障等机关运转保障工作；负责民族和宗教工作；负责脱贫攻坚、信访稳定、综治平安建设、安全生产等工作；负责本局“五包”企业（大唐）农民工工资清欠及工农关系协调等工作；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2）民政科：负责城乡低保、特困救助供养、临时救助、传统救济、艾滋病相关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救助；负责残疾人业务、老龄工作、三留守人员关爱服务、敬老院建设与安全管理（含民办养老机构）、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负责民政财务、项目建设；负责村委会换届选举、村务公开、社区建设及殡葬工作、区划地名、地名普查、慈善救助、收养登记、社会组织登记

管理等业务。负责残疾人联合会下达的工作职责，履行相应工作职能。

(3) 基层健康科：负责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公共卫生服务、疾病预防与控制、妇幼保健、乡村医生队伍管理等工作。

(4) 医政科：负责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管理；医疗机构绩效评价和考核；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督导药品、医用耗材配送、使用政策措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行业作风建设；依法进行卫生监督、医疗事故处理；医疗急救体系建设与管理；无偿献血；管理各类中医、中西医结合机构，对其他医疗机构的中医业务进行指导；组织开展继续医学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专业技术人员岗位培训等工作。

(5) 卫生健康科：承担市卫生健康委下达的工作职责，履行相应职能，协调医政科、基层健康科工作，重点做好区医疗卫生工作规划和疾控中心及二级甲等医院机构建设等工作。

(6) 综合办公室主要承担会务保障、收发文、人事工作、财务报账工作、医疗领域行风整治、卫生系统 12345 市长热线工单处理、国家卫生统计直报系统填报、信息宣传、卫生项目工作、各科室之间工作协调推进、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临时性突发事件处理。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社会事业局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2023 年度，社会事业局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6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7.97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6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26.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63.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9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8.7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39.1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24.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24.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724.94	总计	62	5,724.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2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24.94	5,718.31	0.00	0.00	0.00	0.00	6.64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98	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	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18.66	21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34	15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68	1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9.53	4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32	9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44	3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64	0.00	0.00	0.00	0.00	0.00	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00	2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	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4.97	5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48.51	4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6	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46.17	24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6.30	44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99	1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14	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2	2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7.71	42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2.30	1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28.58	1,92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3	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98.76	1,19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1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8.18	3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7.13	23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5.47	2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73	1.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24.94	73.66	5,651.28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68	0.00	10.68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	9.79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49.53	0.00	49.53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98	0.00	1.98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34	0.00	150.34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18.66	0.00	218.66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75	0.00	0.75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64	0.00	6.64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44	0.00	38.44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3.32	0.00	93.32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00	0.00	237.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	4.09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6	0.00	8.56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4.97	54.97	0.00	0.00	0.00	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48.51	0.00	48.51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2.30	0.00	122.3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6.30	0.00	446.3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46.17	0.00	246.17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2	0.00	29.92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7.71	0.00	427.71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99	0.00	19.99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14	0.00	7.14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98.76	0.00	1,198.7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0.00	12.76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80	0.00	16.8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3	0.00	5.43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8.18	0.00	38.18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0.98	0.00	0.98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28.58	0.00	1,928.58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7.13	0.00	237.13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51	0.00	0.51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73	0.00	1.73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5.47	0.00	25.4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6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7.9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6.45	2,226.4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63.34	3,263.3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8	1.98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47	0.00	25.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8.77	58.7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9	9.7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2.50	0.00	132.5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18.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18.31	5,560.34	157.9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18.31	总计	64	5,718.31	5,560.34	157.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60.34	73.66	5,486.6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68	0.00	10.68
2081006	养老服务	150.34	0.00	150.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9	9.79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18.66	0.00	218.6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98	0.00	1.98
2081004	殡葬	49.53	0.00	49.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	4.09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7.00	0.00	237.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	1.01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54.97	54.97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6	0.00	8.56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48.51	0.00	48.5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1	3.81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7.71	0.00	427.71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19.99	0.00	19.99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2	0.00	29.92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46.17	0.00	246.1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6.30	0.00	446.3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2.30	0.00	122.3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7.14	0.00	7.1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28.58	0.00	1,928.5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80	0.00	16.8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1.00	0.00	21.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0.98	0.00	0.9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8.18	0.00	38.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6	0.00	12.7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3	0.00	5.4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98.76	0.00	1,198.7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37.13	0.00	237.1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51	0.00	0.51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73	0.00	1.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00	30201	办公费	0.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15	30202	印刷费	0.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1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5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	30208	取暖费	1.3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2	30211	差旅费	0.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3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0.35	公用经费合计					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57.97	157.97	0.00	157.97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25.47	25.47	0.00	25.47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8.44	38.44	0.00	38.44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93.32	93.32	0.00	93.32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75	0.75	0.00	0.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724.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73 万元，增长 0.89%。主要原因是民政民生保障资金增幅变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724.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18.31 万元，占 99.88%；其他收入 6.64 万元，占 0.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724.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66 万元，占 1.29%；项目支出 5651.28 万元，占 98.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718.3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10 万元，增长 0.78%。主要原因是民政民生保障资金增幅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0.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7.1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3.82 万元，增长 3.04%。主要原因是民政民生保障资金增幅变动。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0.34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6.45 万元，占 40.04%；卫生健康支出 3263.34 万元，占 58.69%；节能环保支出 1.98 万元，占 0.04%；农林水支出 58.77 万元，占 1.06%；住房保障支出 9.79 万元，占 0.17%。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6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5.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低收入家庭电价补贴项目上年结转资金。

2. 养老服务。年初预算为 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取暖费 2024 年支付。

3.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事业局人事调整，增加一人。

4. 老年福利。年初预算为 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高龄津贴项目支出包含上级资金。

5. 农村环境保护。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示范区年初预算统筹安排，后期追加项目。

6. 殡葬。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3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99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包含结转资金 2022 年殡葬服务费、殡葬火化费。

7. 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医疗基数调整，按照实际需要拨付。

8.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年初预算为 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9.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医疗基数调整，按照实际需要拨付。

10.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9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疫情隔离点租赁费、办公耗材等费用 2024 年安排支出。

1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2 年差旅费、办公费支出。

12. 传染病医院。年初预算为 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1 年特殊病治疗费和 2022 年特殊病服务督导管理费用。

13.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示范区年初预算统筹安排，后期追加项目。

14. 计划生育服务。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服务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15. 残疾人康复。年初预算为 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康复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示范区年初预算统筹安排，后期追加示范区病媒生物防制项目工程款。

1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年初预算为 1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1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18.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隔离点租赁资金部分资金安排 2024 年支出。

1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年初预算为 5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支出使用上年结转资

金。

20. 残疾人就业。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示范区年初预算统筹安排，后期追加项目。

2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初预算为 2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8.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1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22.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使用上级资金。

23.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预算合并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预算内。

24. 妇幼保健机构。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示范区年初预算统筹安排，后期追加项目。

25.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包含上年结转资金和上级资金。

2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使用上年结转资金和上级资金。

27. 临时救助支出。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临时救助人数拨付。

28.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2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包含有中央、省、市配套资金。

3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年初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城市生活救助人数支付。

3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年初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实际农村生活救助人数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0.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救济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

经费 3.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阳店镇敬老院公厕浴室改造项目；示范区中心敬老院公厕浴室改造项目；示范区四家养老院用消防器材购置；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项目；阳店镇敬老院智慧用电系统改造提升项目；福彩圆梦孤儿助学补助项目、儿童康复救助项目、低收入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孕前优生、婚前保健、产前诊断、新生儿两病筛查等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运行经费转至下年支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380.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45 万元；支出项目共 29 个，支出金额 2264.25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29 个，自评金额 2264.25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进行自评的 2023 年项目支出共 29 个，决算本级资金共 2264.25 万元。

1、社会事业局各科室业务经费：主要用于各科室正常工作运转的办公用品、办公耗材、差旅等。预算总金额 5 万元，全年执行数 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孤儿生活费：主要用于孤儿生活补助。预算总金额 18.9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9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3、高龄补贴：主要用于发放高龄津贴。预算总金额 246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6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4、丧服补助费：主要用于符合丧葬补助条件的补助对象和殡仪馆殡葬服务费。预算总金额 5 万元，全年执行数 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5、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敬老院冬季取暖费：主要用于发放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敬老院冬季取暖费用。预算总金额 1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4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6、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主要用于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预算总金额 3.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7、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主要用于保障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预算总金额 0.01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8、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主要用于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预算总金额 45.3 万元，全年执行数 45.3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9、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主要用于发放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和护理补助。预算总金额 57.2 万元，全年执行数 57.2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0、残疾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辅具适配补贴：主要用于残疾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辅具适配补贴。预算总金额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1、城乡低保：主要用于保障城乡低保人员生活补助。预算总金额 272 万元，全年执行数 272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2、临时生活救助：主要用于临时救助人员补助保障。预算总金额 5 万元，全年执行数 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3、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保障。预算总金额 5 万元，全年执行数 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4、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主要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预算总金额 342 万元，全年执行数 342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5、四清干部生活补助：主要用于发放“四清干部”生活补助。预算总金额 0.5 万元，全年执行数 0.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6、传统救济：主要用于传统救济补助。预算总金额 2.52 万元，全年执行数 2.52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7、春节慰问经费：主要用于低保、特困对象春节慰问。预算总金额 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8、卫生城市创建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宣传氛围营造（在全区范围内建设宣传设施）、病媒生物防制（引进第三方病媒生物防治公司开展防治工作）。预算总金额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19、艾滋病患者管理服务费用：主要用于艾滋病患者管理服务费和艾滋病患者治疗费用。预算总金额 39.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9.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0、村卫生室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村卫生室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总金额 33.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3.3 万元，执行率 100%，自

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1、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基层医疗机构及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总金额 79.51 万元，全年执行数 79.51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2、基本公共卫生经费：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预算总金额 178.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2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3、妇幼健康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拨付妇幼健康项目实施两癌筛查、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两病筛查及新生儿听力筛查、孕前优生、婚前保健资金。预算总金额 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25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4、新冠疫情防控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新冠疫情防控宣传、隔离、转运、物资保障及医疗机构常态化核酸检测、医疗救治工作。预算总金额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0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5、联合诊所人员补助：主要用于联合诊所人员生活补助支出。预算总金额 2.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6、老年村医生活补贴：主要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支出。预算总金额 51.41 万元，全年执行数 51.41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7、计划生育服务支出：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制度补助。预算总金额 1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0 万元，执行率 100%，

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8、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主要用于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预算总金额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29、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主要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预算总金额 30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100 分，评审满意度 100%。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没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潘钰新2751035

项目名称		社会事业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局各科室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局各科室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办公用品，办公耗材，差旅费等行政运行工作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会事业局正常运转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科室工作人员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孤儿生活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9	18.9	18.9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9	18.9	18.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发放孤儿生活费； 2、严格按照孤儿认定政策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				按时足额发放孤儿生活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孤儿生活费的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高龄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6	246	2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6	246	246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引导全区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提高高龄老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按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稳步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提高高龄老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3000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80-8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50元	100%	5	5	
			90-99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100元	100%	5	5	
			100岁老年人每月发放标准	≥300元	100%	5	5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100%	5	5	
		高龄津贴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丧葬补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丧葬补助金。				按时足额发放丧葬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丧葬补助对象的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30	30	
		质量指标	丧葬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100%	10	10	
			丧葬补助资金政策的合规性	合规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丧葬补助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敬老院建设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	164	1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	164	16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敬老院冬季取暖费用。				按时足额发放敬老院人员工资、敬老院冬季取暖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44人	100%	40	40	
			敬老院冬季取暖费用发放家数	2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敬老院院内人员及工作人员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镇敬老院院内人员及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资金。				按时足额发放艾滋病患者生活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翟妮萍 3155766

项目名称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1	0.01	0.0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1	0.01	0.0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的生活质量，提高残疾儿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满意度				按时足额发放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不断提高残疾儿童的生活质量，提高残疾儿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数量	不低于60人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自理能力和社会参与能力	有所改善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残疾儿童及家庭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3	45.3	45.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3	45.3	45.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资金； 2、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2	57.2	5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2	57.2	57.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2、严格按照残疾人两项补贴程序和要求，依法审定补贴对象。				按时足额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度残疾人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翟妮萍 3155766

项目名称		残疾家庭无障碍改造、残疾人辅具适配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为全区残疾家庭开展无障碍改造工作； 2、为全区符合条件的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基本的辅具适配服务。				1、为全区残疾家庭开展无障碍改造工作； 2、为全区符合条件的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基本的辅具适配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家庭开展无障碍改造户数	不低于10户	100%	25	25	
			残疾家庭辅具适配个数	不低于10户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生活状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城乡低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	272	2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2	272	27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100%	30	30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城乡低保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100%	30	30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实施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100%	30	0	本年度未发现流浪乞讨人员
		质量指标	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3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2	342	34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补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100%	30	30	
		质量指标	特困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资金按时发放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四清干部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0.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	0.5	0.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四清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按时足额发放“四清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四清干部”生活补助对象的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四清干部”生活补助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四清干部”生活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传统救济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	2.52	2.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2	2.52	2.5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传统救济补助资金。				按时足额发放传统救济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传统救济对象的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统救济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传统救济对象的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耿海超 3155766

项目名称		春节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春节慰问金及慰问品				按时足额发放春节慰问金及慰问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符合慰问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慰问范围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的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高盟2751831

项目名称		卫生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常态化开展卫生城市创建宣传，实施病媒生物防治，不断提高群众卫生健康意识；助力三门峡市创成国家卫生城市。				在全区范围内建设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治、爱国卫生等宣传展板；引进第三方病媒生物防治公司开展消杀和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完成市级下发的指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全区范围内建设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治、爱国卫生等宣传展板；引进第三方病媒生物防治公司开展消杀和病媒生物防治工作，完成市级下发的指标任务。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健康，提升宜居环境，建设健康细胞，开展病媒生物防治降低了媒源性传染病造成的损失，持续提高群众健康素养，持续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全区群众满意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高孟娇 2751831

项目名称		艾滋病患者管理服务与治疗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5	39.5	100%	10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5	39.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委托灵宝市第六人民医院（城南医院）对辖区艾滋病患者进行管理 服务用药及临床治疗，落实其补助资金，提高患者服务治疗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患者管理服务人数占比	100%	100%	5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艾滋病患者服务质量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艾滋病患者服务治疗补助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海泉2751831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示范区社会事务部			实施单位	示范区社会事业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3	33.3	3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3	33.3	33.3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71所村卫生室配套资金33.3万元				为全区71所村卫生室配套资金33.3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33.3万元	≥100%	50	5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村卫生室运行效率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 标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高孟娇 2751831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	66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	66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层医疗机构按要求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机构占比	100%	100%	25	25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和改善	稳步提高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王海泉 2751831

项目名称		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8.2	178.2	178.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8.2	178.2	178.2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50	5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3500	1350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5000	500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7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80%				
		质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77%				
			卫生监督协管年巡查2次完成率	≥90%	≥90%				
			居民规范化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6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6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化管理服务率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30	30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0	10		
总分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葛丽红 2751831

项目名称		妇幼健康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财政局			实施单位	社会事业局（民政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拨付妇幼健康实施项目两癌筛查、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两病筛查及新生儿听力筛查、孕前优生、婚前保健资金				按时妇幼健康实施项目两癌筛查、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两病筛查及新生儿听力筛查、孕前优生、婚前保健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筛查人员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缺陷儿童的发生、预防宫颈癌乳腺癌、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筛查对象满意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张倩 2751831

项目名称		2023年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内新冠疫情发展情况，备足备齐疫情防控物资，确保新冠疫情有效防控。				完成疫情防控物资储备，落实防控、隔离、转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新冠疫情期间疫情防控物资储备、重点人员转运、集中隔离点租赁、疫情防控宣传等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疫情稳定，有效防止疫情扩散	有所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全区群众满意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王海泉2751831

项目名称		联合诊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示范区社会事务部			实施单位	示范区社会事业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联合诊所人员4人下发区级配套资金2.4万元				为全区合诊所人员4人下发区级配套资金2.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联合诊所人员补助拨付资金	2.4万元	≥100%	50	5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联合诊所人员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王海泉2751831

项目名称		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卫生健康委			实施单位	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41	51.41	51.41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41	51.41	51.41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区159名老年乡村医生下发区级配套资金51.41万元			为全区159名老年乡村医生下发区级配套资金51.4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乡村医生拨付资金	51.41 万元	≥100%	50	5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质量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建丽 2751831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10	11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解决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按时足额发放计划生育扶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扶助人员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扶助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建丽 2751831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特别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死亡及伤残家庭奖励特别扶助制度, 解决计划生育特别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按时足额发放计划生育死亡及伤残扶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扶助人员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扶助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张建丽 2751831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计划生育农村部分家庭扶助制度，解决计划生育家庭在生产、生活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按时足额发放计划生育扶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扶助人员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扶助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成立于2016年，单位性质行政单位，主要业务范围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机构的意见》（三发【2016】22号）文件规定，由三门峡产业集聚区社会事业局更名并划转，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本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政、卫生、宗教、残疾人等相关社会事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制定相关工作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相关日常管理工作。

年度部门总目标：

1. 卫生工作：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构建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卫生服务体系，与基本医保制度相衔接、结构完整、分工明确、功密切协作的整城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需求。全力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2. 民政工作：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大力发展养老服务和养老产业；加快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扎实推进专项社会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基层民政工作水平。

3. 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4. 残疾人工作：做好残疾人宣传、文化体育工作，精准康复、残疾人教育、“残疾人就业培训工作”、残疾人组织建设等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38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45 万元；支出项目共 29 个，支出金额 2264.25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29 个，自评金额 2264.25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

2023 年 6 月，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绩效目标，结合工作实际，开展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按要求对项目产出指标、满意度指标、效益指标、预算资金执行率进行分析、评价。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2023 年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 98.82 分，其中投入管理指标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4 分，预算执行率 9.82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2023 年度财政下达预算项目资金 2380.7 万元，全年执行数

2337.92 万元，执行率为 98.2%。根据年初预算编制及时制定实施计划组织实施，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严守机关各项规章制度无挪用专项经费现象，实现了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常态。

(二)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工作目标圆满完成，预算和财务管理圆满完成，资金支出规范合理，财务管理严格科学，自评得分 30 分。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2023 年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产出指标都全部完成，完成率较好。产出指标包含重点任务工作 2 项，履职目标 2 项，圆满完成，得分 25 分。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效益指标包括 1 履职效益和 2 满意度，为本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打下坚实基础。履职效益和满意度不断加强，自评得分 34 份。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并严格执行预算。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项目绩效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截止目前绩效目标执行情况，科学合理的编制预算方案，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使财政资金支出更

合理，更高效。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为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有效利用，组织相关业务科室对自评结果进行分析研判，以便在新的一年中各类项目能够更好执行，并按上级要求进行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深入学习贯彻《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适时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加强与上级业务部门工作对接，做好提前准备工作，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展项目工作，加快执行进度，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效益。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2380.7	2380.7	2337.92	10	98.2%	9.82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380.7	2380.7	2337.92		98.2%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 履职 目标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总目标	1. 卫生工作：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构建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卫生服务体系,与基本医保制度相衔接、结构完整、分工明确、功密切协作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需求。全力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2. 民政工作：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大力发展养老服务和养老产业;加快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扎实推进专项社会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工作;夯实基层基础,提升基层民政工作水平。 3. 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4. 残疾人工作：做好残疾人宣传、文化体育工作,精准康复、残疾人教育、“残疾人就业培训工作”、残疾人组织建设等工作。			2023年按照年初总目标任务，社会事业局各科室按时，高效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1. 健康帮扶工作	巩固健康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一是建立健全健康帮扶对象档案二是持续巩固拓展基本医疗有保障成果，严格落实基本医疗有保障工作标准。三是落实动态监测与救助帮扶机制。四是持续落实大病专项救治。五是持续落实“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就医结算”等惠民政策。六是高质量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七是组织实施2023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线下培训。			
	2. 基层能力提升	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2023年阳店镇卫生院成功创建为示范区中医院。优质服务基层行能力提升方面，禹王路街道卫生服务中心被三门峡市卫健委授予家庭医生团队培训基地称号。推进村卫生室建设标准化、公有化，实现本辖区公有产权村卫生室比例达到94.8%，超过80%以上目标任务。完成全区167人基层卫生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在线培训，参加率100%，合格率68.86%。			
	3. 基层卫生健康	基层卫生健康工作			一是抓好常态化基层疫情防控。二是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三是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管理，确保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实现资金到位率100%、项目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达标率100%。四是规范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五是及时拨付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852万元，占全年拨付比例75%，达到上级资金拨付时间、比例要求。六是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2.2%，达到90%接种率目标。确保了全区疫苗疫苗流通及预防接种工作的有序、安全开展。			
	4.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	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服务三门峡市重点工作			一是全面实施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行动，提升群众健康素养。持续实施控烟行动。二是长远发力，持续开展市容环境整治，集中开展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三是协同推进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打好碧水保卫战。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四是持续落实重点场所卫生管理，提高从业人员健康意识。五是把好食品和饮用水安全关，确保“舌尖安全”。六是持续巩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果。			
	5. 爱国卫生运动	强力实施爱国卫生运动，服务居民群众			组织开展了第35个爱国卫生月、“世界无烟日”、“世界害虫日”等宣传活动。实施“一科普、六行动”爱国卫生专项运动。结合我区实际，统筹推进健康科普知识宣讲、病媒生物防制和重点场所环境卫生专项活动27次。大力推进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和重点场所环境卫生专项活动。按照市爱卫办工作部署，我区创建省级健康村庄5个，市级健康单位1个，创建“五星健康文明家庭”211户，“五星健康文明家庭标兵户”10户，完成市级下发的创建任务。			

	6. 安全生产工作	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强化行业安全防范意识	一是完善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二是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安全意识，今年以来，辖区各医疗机构累计开展安全培训10余次，联合消防大队开展应急演练6次，通过培训和演练辖区各医疗机构医护人员安全防范意识明显提升，应急处置救治能力不断加强。三是强化隐患排查，落实问题整改。组织安全生产检查20余次，发现隐患130余处，整改率达100%。四是加强应急预案，提高处置能力根据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了应急预案，提高了应急处置能力。					
	7. 困难群众	对困难群众应保尽保，涉及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至困难群众一卡通账户内。	2022年对困难群众应保尽保，涉及城乡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至困难群众一卡通账户内。					
	8. 社会福利	对社会福利方面应纳尽纳，涉及高龄、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至困难群众一卡通账户内。	2022年对社会福利方面应纳尽纳，涉及高龄、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至困难群众一卡通账户内。					
	9. 养老服务体系	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养老服务领域全覆盖，提高全区养老服务水平。	2022年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养老服务领域全覆盖，提高全区养老服务水平。					
	10. 残疾人工作	保障全区残疾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残疾人康复救助及无障碍改造等补贴资金按时发放，提高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2022年保障全区残疾人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残疾人康复救助及无障碍改造等补贴资金按时发放，提高受助残疾人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	相关	符合	相关	5	5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科学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完整	4	4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3%	1	1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	1	
		预算调整率	<10%		3%	1	1	
		结转结余率	<10%		71%	1	1	
		“三公经费”控制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真实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时公开	按时公开	按时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	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95%	1	1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	100%		100%	10	10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	100%		100%	5	5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目标1工作实现	100%		100%	5	5	
		年度目标2工作实现	100%		100%	5	5	
效益目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持续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4	14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